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监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6月2日收到公司监事董美珠、周志强、杨东坡的通知，上述三人于2017年6月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部分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

监事：董美珠、周志强、杨东坡

二、增持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充分认可。

三、增持时间

2017年6月2日

四、增持方式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

五、本次增持情况

股东姓名	职务	本次增持前		本次增持			本次增持后	
		股份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成交均价 (元/股)	股份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股份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
董美珠	监事	0	0.00%	10.180	352,762	0.05%	352,762	0.05%
周志强	监事	0	0.00%	9.978	150,000	0.02%	150,000	0.02%
杨东坡	监事	0	0.00%	10.011	150,000	0.02%	150,000	0.02%

五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以上增持人员均承诺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、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份。

3、本次的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2日